

宁夏教育考试院文件

宁教考院〔2019〕43号

关于印发《宁夏教育考试院2019年 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市、县（区）教育考试中心：

现将《宁夏教育考试院2019年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本地实际，认真做好贯彻落实。

附件：宁夏教育考试院2019年工作要点

宁夏教育考试院

2019年4月15日



附件：

宁夏教育考试院 2019 年工作要点

2019 年全区教育考试招生工作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全国教育大会和全区教育大会精神，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以问题为导向，增强忧患意识，抓安全、抓规范、抓落实，着力提高防范化解教育考试招生风险能力，提升教育考试招生工作信息化水平，确保我区考试招生各项工作安全平稳有序，努力取得全区教育考试招生工作新成效。

一、大力加强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

1. 加强思想政治建设。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持续提高全体党员干部政治理论水平和工作能力，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按照自治区党委政府统一部署，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对宁夏工作的重要批示指示和“建设美丽新宁夏，共圆伟大中国梦”的要求，坚持不懈抓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社会核心价值体系教育。

2. 坚持把党的建设放在首位。加强思想政治工作，把党的政

治建设摆在首位。落实 2019 年教育系统“支部建设年”重点工作任务，加强服务型党组织建设，开展“三过硬、两优良”党支部创建工作，严格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尊崇党章，严格执行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继续实施“三强九严”工程，严格落实“三会一课”、“主题党日”制度，举办考试院“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论坛，切实加强党员学习常态化、制度化，深入开展“大学习”活动，丰富组织活动形式。每名党员全年至少精读一部理论著作，结合自己的本职撰写一篇调研报告。

3. 压紧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全面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强化“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要求，学习党章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等党纪党规，落实“三重一大”事项决策执行监督制度，实行“三清单两报告一考核”制度，进一步丰富党员学习内容和形式，开展“风险防控能力”专题讲座，深入推进党务政务公开。

4. 加强和改进工作作风，提高能力素质。严格执行《考试院内部管理制度》，落实考勤管理和请销假制度，狠抓工作纪律和工作作风，定期开展纪律检查并实时通报。建立选拔优秀年轻同志到机关跟班学习，挂职锻炼的工作机制。

二、抓细抓实，稳步推进教育考试招生制度改革

5. 调整普通高校招生本科录取批次。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发〔2014〕35号）

和《自治区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宁夏回族自治区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宁政办发〔2016〕33号）“创造条件逐步取消高校招生录取批次”的要求，调整合并普通高校招生本科录取批次，将本科二、三批合并为本科二批，实行平行志愿投档。进一步扩大艺术类专业平行志愿投档录取范围。

6. 继续做好高职院校分类考试试点工作。扩大职业技能测试试点院校和专业数量，扩大部分专业的职业技能测试成绩在全区高职院校通用的录取改革试点范围。

7. 稳步推进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改革。加强普通高中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命题专家队伍建设，研制普通高中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的考试说明和考试标准，充实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题库，启动基于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改革的合格性考试题库建设。

8. 扎实做好推进考试招生制度改革调研论证工作。按照教育部关于考试招生制度改革推进工作的具体要求，结合我区实际，继续做好宁夏实施考试招生制度改革工作的调研、论证工作。

9. 提升教育考试招生信息系统保障能力。制定新的招生考试综合管理服务系统运维技术标准；制定国家教育考试标准化考点防范无线电信号作弊系统、网上巡查系统、视频会议系统的运维技术标准；完善考试院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机制，完善招生考试综合管理服务系统的功能；按照教育部新颁技术标准，结合我区实际，拟定国家教育考试标准化考试考点网上巡查系统升级改

造方案。

三、强化管理，确保教育考试招生各项工作平稳顺利

10. 加强各类教育考试风险防控能力建设。确定2019年为“教育考试招生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年”，梳理考试招生风险点，制定问题清单、责任清单，确定时间表，建立各类考试招生工作风险点研判防范机制。

11. 加强安全保密管理。严格执行《国家教育考试安全保密管理制度》和《宁夏国家教育考试安全保障工作方案》，强化安全保密管理措施，严格安全保密管理工作程序，落实安全保密管理责任，完善安全保密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确保各类教育考试全过程安全保密万无一失。

12. 强化考风考纪管理。严格执行国家教育考试考务管理各项规定，加强诚信教育，落实诚信承诺制度和考风考纪目标管理责任制。充分发挥厅际联席会议部门整体联动的工作机制作用，强化考试环境综合治理。充分利用国家教育考试网上巡查系统对各类教育考试实施即时巡查监控、身份认证、无线电信号作弊防控管理。严格违规考生处理程序。

13. 落实考试招生阳光工程制度。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进一步推进高校招生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精神，建设考试院信息发布微信平台，加大信息公开力度，扩大信息公开内容，积极协调媒体做好正面宣传引导，强化考试招生预警宣传。完善咨询服务事项，多途径公开信访举报受理时间、渠道和程序，主动接受

社会监督。

14. 强化信息安全管理。加强宁夏教育考试招生信息综合管理服务系统和宁夏教育考试院网站管理，提高信息服务质量和服务水平。严格考试招生信息管理，确保信息安全、完整、准确。完成各类教育考试招生任务和数据管理任务。进一步完善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措施，提升信息安全防护水平。

15. 加强教育考试队伍业务培训。加大培训力度，使教育考试战线全体干部正确理解和掌握国家、自治区最新颁布的教育考试招生政策，正确理解和掌握国家教育考试考务管理 workflow 和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办法。加强战线技术人员技能培训，提高战线信息化管理水平。

16. 加强高校招生管理。严格执行国家、自治区各项招生政策，落实各项改革措施。强化高考报名考生报考条件资格审查工作机制，加强报名资格、政策加分、专项计划报考资格审核工作。加强区属高职院校分类考试、区属本科院校免费师范生和国家中西部农村订单定向医学生免费培养项目招生录取的指导和管理。严格落实国家“面向贫困地区定向招生专项计划”。严格执行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成人高考招生政策，做好成人高校招生报名、资格审查工作，有效防范有组织的大规模异地报考行为。

17. 加强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管理。严格执行国家和自治区有关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政策，加强考籍管理和毕业生资格审核工作，开展委托考试助学单位的年审和检查工作，规范社会助学行

为，加强实践环节在线机考的监管。贯彻落实《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专业设置实施细则》和《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开考专业清单》的通知》精神，制定切实可行的工作方案，认真做好专业调整工作。研究加强自学考试的信息管理，增强主考院校的主导作用和办学积极性。

18. 加强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管理。加强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考籍管理，及时更新考籍信息，完善考籍信息更正、转学、休学、复学等工作管理机制，做好考籍与普通高中国家学籍库学籍信息的对接，充实普通高中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专家库；推进普通高中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题库建设。结合教育部学籍管理权限改革和我区学业水平考试考籍管理工作实际，调研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考籍管理工作，探索建立属地负责制和监管机制，探索普通高中毕业资格网上审核机制和网上开具普通高中学历证明、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单工作机制。

19. 加强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试点工作。进一步总结改革试点工作经验，完善考务管理规定，细化考试工作流程，协助教育行政部门强化面试考官管理与培训。开展调研工作，着力解决好改革试点过程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确保试点工作平稳推进。

抄报：教育厅办公室。

宁夏教育考试院办公室

2019年4月16日印发
